**「聽道要行道」**在這個星期內，實踐下列其中一項聖經教導，然後填寫紀錄表。

**5上第3課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聖經教導（在□內加 ✓）： |  |
| □ 盡力做好自己的責任  凡你手所當做的事要盡力去做。 | 傳道書九章10節上 |
| □ 體恤別人的感受  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；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 | 羅馬書十二章15節 |
| □ 要控制自己的怒氣  生氣卻不要犯罪；不可含怒到日落，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 | 以弗所書四章26-27節 |
| □ 慎用言語，以防禍從口出  污穢的言語一句不可出口，只要隨事說造就人的好話，  叫聽見的人得益處。 | 以弗所書四章29節 |
| □ 以行動實踐愛心關懷  我們相愛，不要只在言語和舌頭上，總要在行為和誠實上。 | 約翰壹書三章18節 |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〈實踐聖經教導紀錄表〉 | | |
| 日期： 年 月 日 （星期 ） | | |
| 事情的經過： |  | |
| 結果（在□內加✓，可選多項）： | |  |
| □ 上帝得着榮耀 | | |
| □ 自己得着益處（請註明）： | | |
| □ 別人得着益處（請註明）： | | |